

证券代码：301229

证券简称：纽泰格

公告编号：2022-057

江苏纽泰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离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纽泰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财务总监辞任情况

近日董事会收到公司财务总监权先锋先生的辞职申请，权先锋先生因个人原因，主动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权先锋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权先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78,6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原定任期届满日为2023年3月26日。权先锋先生离任后，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各项仍在履行期限内的股份限售及减持承诺，对其股份进行管理。除此之外，权先锋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权先锋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财务总监情况

为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沈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止。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纽泰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江苏纽泰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纽泰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附件：

沈杰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 6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广州敏惠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嘉兴敏惠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华东一区财务部经理；2012 年 4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江苏和兴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财务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分别任江苏和兴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淮安和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宁波敏实汽车零部件技术研发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